

## 有關上市表格

### F 表格

#### 創業板（創業板）

####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China Media and Film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傳媒影視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普通股）：8172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該公司」）之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之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之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之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之資料乃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更新。

####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保薦人名稱：不適用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  
之身份 — 執行、  
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向華強先生（主席）  
梁偉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棣謙先生  
羅耀生先生  
馮維正先生

主要股東（該詞彙之定義見  
《創業板上市規則》  
第 1.01 條）之名稱及  
其各自於該公司之普通股及  
其他證券之權益：

名稱	該公司之股份及其他證券數目	百分比
文化地標投資有限公司（「文化地標」） (附註)	245,097,022 股 股份及為數 6,200,000 港元 之可換股借款票據	40.47%
新亞洲媒體發展有限公司 (「新亞洲媒體」) (附註)	245,097,022 股 股份及為數 6,200,000 港元 之可換股借款票據	40.47%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146,640,000 股股份	24.21%

附註：新亞洲媒體為該公司 245,097,022 股股份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到期為數 6,200,000 港元之可換股借款票據（「可換股借款票據」）之實益擁有人，並由文化地標（於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全資及實益擁有。

在交易所創業板或  
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  
屬同一集團之公司之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 168-200 號  
信德中心西座 34 樓 3407 室

網址（如適用）：

<http://www.cmfhl.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46 樓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B. 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藝員管理服務，以及電影製作及發行。

##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605,649,726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每股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20,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	不適用
(普通股亦於其上市) 之名稱：	

## **D. 認股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到期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認股權證以換股權之 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 獲行使而須予發行 之股份數目：	不適用

## **E. 其他證券**

### 可換股借款票據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該公司發行本金額為 35,000,000 港元之三年期之零票息可換股借款票據。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之通函。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在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決議案，以修改可換股借款票據之條款及條件，致使 (i) 可換股借款票據之到期日將為發行日期第五週年（「新到期日」）；及 (ii) 票據持有人可於新到期日強制性轉換可換股借款票據之任何未兌換金額為新換股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以將未兌換可換股借款票據之到期日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延期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於本報表日期，可換股借款票據之 6,200,000 港元仍未兌換。

##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日期在任之董事（「董事」）謹表示就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該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成分，具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任何該等資料有不準確或產生誤導。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之表格內所載之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而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之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之一切責任及蒙受之一切損失。

簽署：

向華強

梁偉民

葉棣謙

羅耀生

馮維正